

檔 號: PZRO405
保存年限: 5

輔英科技大學 函

地址: 83102 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151號
聯絡人: 黃敬玲
聯絡電話: 07-781-1151 轉2500
傳真電話: 07-782-8809
電子信箱: aa208@mail.fy.edu.tw

受文者: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01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: 輔公事室字第1010007942號

速別: 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(傑出校友獎101007942.PNG、傑出校友遴選作業流程2012年007942.DOC, 共2個電子檔案)

主旨: 本校101年度第三屆「傑出校友獎」候選人推薦自即日起開始受理, 敬請踴躍推薦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校第三屆輔英傑出校友獎(如附件1)自即日起開始受理, 敬請各機關踴躍推薦候選人選, 於101年9月10日(一)前填寫本校推薦表(如附件2), 向本校各畢業系科、學程主任申請。
- 二、遴選條件: 凡本校各學制畢業校友, 具有下列事蹟足以為校友及在校同學之楷模者, 均可被推薦為候選人。
 - (一)專業卓越類: 從事學術研究其專業領域表現傑出者、有重要發明、著作或論文, 成果卓越者、參加國際競賽獲得優異成績或榮獲國家頒獎者。
 - (二)創業類: 創業或經營企業有顯著成就者。
 - (三)社會服務類: 投入社會公益、國家建設有特殊貢獻者、主持機構或團體成效卓著並裨益社會, 足資表率者。
 - (四)母校貢獻類: 對本校之教學、服務、科技創新、捐資興學或發展有特殊貢獻者。
 - (五)其他優異事蹟足資楷模者。
- 三、推薦表請併附二吋半身照片一張(近一年之照片)及彙整



成冊之傑出事蹟相關佐證文件。

四、辦理程序請參附件2「傑出校友遴選作業流程」2012年之說明。

五、如有疑義，請洽本校公共事務室校友聯絡中心黃敬玲小姐（連絡分機：07-781-1151轉2500）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助產師助產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中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東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縣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、花蓮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醫師公會、南投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藥師公會、桃園縣中醫師公會、桃園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縣藥師公會、桃園縣藥劑生公會、桃園縣護理師護士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藥師公會、基隆市報驗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護理師護士公會、新竹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護理師護士公會、新竹縣醫事檢驗生公會、新竹縣護理師護士公會、嘉義縣醫師公會、臺中縣醫師公會、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人事行政局公務人員協會、內政部人事處、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人事室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人事室、司法院人事處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處、外交部人事處、外交部領事事務局人事室、立法院人事處、交通部人事處、考試院人事室、考選部人事室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、行政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八里療養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玉里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朴子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竹東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花蓮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花蓮醫院豐濱分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南投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屏東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屏東醫院恆春分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恆春旅遊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苗栗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桃園療養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桃園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胸腔病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草屯療養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基隆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新竹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新營醫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嘉南療養院人事室、行政院衛生署嘉

輔英科技大學公共事務室（校友聯絡中心） 公告

公告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7 月 10 日

受文者：全校各行政、學術單位、校友總會、各系友會、校外各機關

主旨：公告開放推薦 101 年度本校「傑出校友」候選人（本作業要點詳附件一），請依說明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全校各行政、學術單位、校友總會、各系友會或校外各機關、主管如有適當理想人選，請於 9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前向各系（科、學程）主任推薦（推薦表如附件二）。
- 二、推薦表請附上二吋半身照片一張（近一年之照片）、傑出事蹟佐證資料之相關證明文件並彙整成冊，附於推薦表之後。
- 三、辦理流程如下：

辦 理 流 程	辦 理 時 間	備 註
推薦	即日起-9.10	由本校各行政、學術單位、校友總會、各系友會或校外各機關、主管推薦。
初選	9.10-9.30	請各系（科、學程）彙整推薦表，依校友之傑出事蹟進行審查，且經系務會議通過，提送各院初選後提交遴選委員會複選。
複選 召開遴選委員會	10.1-10.15	召開遴選委員會議，議決複選名單。
呈 校長核定	10 月底前	由承辦單位將複選名單陳核 校長核定。
公開表揚	11 月	於校內重要集會場合公開表揚，並頒發獎牌一座。（日期：每年校慶運動大會）

五、承辦單位：公共事務室校友聯絡中心，承辦人員：黃敬玲組員，07-7811151 分機：2500。

輔英科技大學 傑出校友遴選作業要點

100 年 2 月 16 日 99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

100 年 3 月 16 日 99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100 年 11 月 2 日 100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表揚本校優秀校友，弘揚校譽、以樹立校友楷模，並激勵後進發揚輔英之光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遴選名額每學年度至多十名，若無符合資格者，得從缺，但遴選委員會可斟酌該學年度特殊情況增減名額。

三、遴選條件：凡本校各學制畢業校友，具有下列事蹟足以為校友及在校同學之楷模者，均可被推薦為候選人。

- (一) 專業卓越類：從事學術研究其專業領域表現傑出者、有重要發明、著作或論文，成果卓越者、參加國際競賽獲得優異成績或榮獲國家頒獎者。
- (二) 創業類：創業或經營企業有顯著成就者。
- (三) 社會服務類：投入社會公益、國家建設有特殊貢獻者、主持機構或團體成效卓著並裨益社會，足資表率者。
- (四) 母校貢獻類：對本校之教學、服務、科技創新、捐資興學或發展有特殊貢獻者。
- (五) 其他優異事蹟足資楷模者。

四、推薦方式：

- (一) 由本校各行政、學術單位推薦。
- (二) 由本校各系友會推薦。
- (三) 由本校校友總會推薦。
- (四) 校外各機關、主管推薦。
- (五) 校友自行向學校、系友會或校友總會推薦。
- (六) 已停止招生之系（科、學程），如有適當候選人，得由現有相關系（科、學程）推薦之。

五、受推薦人應檢附下列資料：

- (一) 傑出校友推薦表乙份。
- (二) 相關證明文件。
- (三) 二吋半身照片一張（近一年之照片）。

六、審查方式：分「初選」、「複選」與「核定」三階段辦理。

(一) 初選：

各系(科、學程)彙整推薦表，依校友之傑出事蹟進行審查，且經系務會議通過，提送各院初選後提交遴選委員會複選。

(二) 複選：

遴選委員會由副校長、教務長、學務長、總務長、研發長、各學院院長、公共事務室主任、校友總會理事長擔任委員，副校長為召集人，公共事務室主任為執行秘書，開會議決複選名單。複選審查會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（含）委員出席，並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（含）同意為通過。委員如為候選人，則於會議審核中應迴避。

(三) 核定：

複選名單由承辦單位陳請校長核定後，於校內重要集會場合公開頒獎。

七、表揚方式：

（一）於校內重要集會場合公開表揚，並頒發獎牌一座。

（二）具體事蹟將刊登於本校刊物、登錄於校史館資料內，並公開於網站上廣為宣傳，以彰顯其成就。

八、本遴選活動所需經費由承辦單位於年度預算中編列。

九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呈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輔英科技大學 _____ 年度「傑出校友」推薦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受推薦人基本資料	姓名	中文：	性別	☐ 男 ☐ 女	請貼最近一年二吋半身照片
		英文：	生日	年 月 日	
	聯絡資料	電話(宅)：() - (公)：() -			
		手機：	傳真：() -		
		電子信箱：			
聯絡地址：□□□□□					
學歷背景	本校畢業系(科、學程)	科/系、學程/所(碩)		畢業年	年 月
	最高學歷	學校	科/系、學程/所(碩/博)	畢業年	年 月
經歷	現職單位	職稱			
	其他經歷				
傑出事蹟	推薦類別： ☐ 專業卓越類 ☐ 創業類 ☐ 社會服務類 ☐ 母校貢獻類 ☐ 其他類				
推薦單位	單位名稱	姓名			
		現職職稱			
	聯絡電話	電子信箱			
	推薦單位戳章	單位主管簽名			
審查	初選 (院長簽章)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 簽章：_____	複選 (遴選委員會)	☐ 錄取 ☐ 未錄取	

附註：

1. 請將受推薦人傑出事蹟佐證資料或經歷相關文件彙整成冊，附於推薦表之後。
2. 「傑出事蹟」請以對國家、社會或母校等具體事蹟逐一條列式詳舉。
3. 本推薦表請於9月10日前，寄(送)至各系(科、學程)辦公室彙辦。
4. 公共事務室校友聯絡中心電話：(07) 7811151 轉 2500，傳真：(07) 7828809
電子信箱：pr@mail.fy.edu.tw。



輔英科技大學
Fooyin University

傑出校友獎

專業卓越類

創業類

社會服務類

母校貢獻類

其它優異事蹟



第二屆傑出校友

步驟一

下載傑出校友推薦表

<http://asp2005.fy.edu.tw/Fooyin/FY5/index.html>

步驟二

檢附下列資料：

- A. 傑出校友推薦表乙份
- B. 二吋半身照片一張 (近一年之照片)
- C. 相關證明文件

步驟三

9月10日前郵寄或MAIL到您的畢業系
(科、學程) 幫您推薦~

詳情敬請參閱

「輔英科技大學 傑出校友遴選作業要點」

公共事務室校友聯絡中心 敬啟

聯絡電話: 07-7811151轉2500

輔英傑出校友
就是您!



輔英吉祥物 送子鳥

